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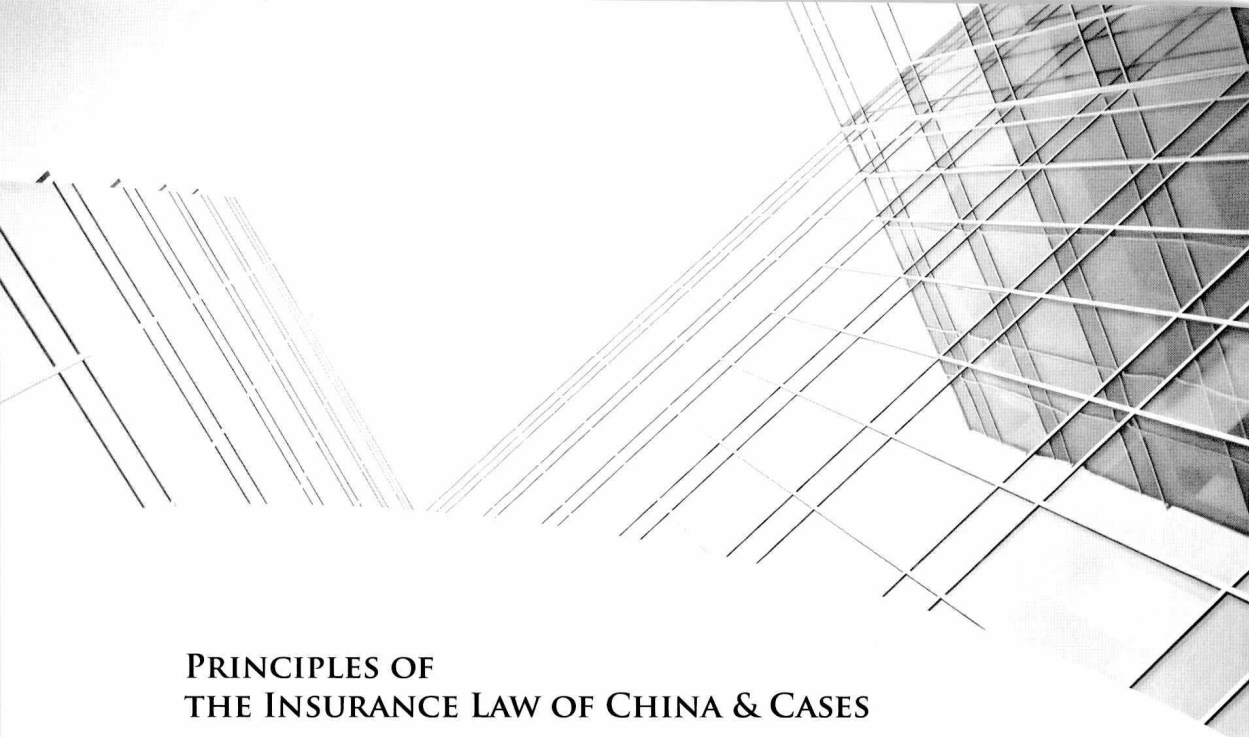
PRINCIPLES OF
THE INSURANCE LAW OF CHINA & CASES

保险法原理 及疑难案例解析

许崇苗 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PRINCIPLES OF
THE INSURANCE LAW OF CHINA & CASES

保险法原理 & 疑难案例解析

许崇苗 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法原理及疑难案例解析 / 许崇苗著.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11. 6

ISBN 978 - 7 - 5118 - 2103 - 4

I. ①保… II. ①许… III. ①保险法—研究—中国
IV. ①D922. 284.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79152 号

保险法原理及疑难案例解析
许崇苗 著

编辑统筹 法律应用出版分社
策划编辑 孙 慧
责任编辑 孙 慧 王 峰 周 洁
装帧设计 李 瞻

© 法律出版社·中国

出版 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印制 陶 松

开本 720 × 960 毫米 1/16
印张 29
字数 550 千
版本 2011 年 7 月第 1 版
印次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网址/www.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2103 - 4

定价:78.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前 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保险业快速发展,保险市场主体日益增多,保险深度和保险密度逐步提高,我国保险业已经成为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1995年《保险法》的颁布与实施,对规范保险活动、保护保险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加强对保险业的监督管理、维护社会经济秩序和社会公共利益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有利地促进了保险事业的健康发展。为兑现“人世”承诺,我国《保险法》在2002年进行了第一次修订。近年来,我国保险业的内部结构和外部环境发生了很大变化,保险业界和保险经营出现了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为此,2009年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保险法》进行了第二次修订,并自2009年10月1日起施行,将对我国保险业的发展产生重大和深远的影响。

我国保险业目前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和法律环境,但由于起步较晚仍然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还存在一些制约其持续发展的因素和挑战。对于广大公民和法人来说,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社会保障制度的变革,与商业保险的关系也越来越密切。但是,国民保险意识比较薄弱,与面临的客观形势不相适应;对于保险公司来说,随着监管环境的变化,对其依法合规经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和相关政府部门来说,要完善对保险业的监管,促进保险业的可持续发展。尤其应该引起注意的是,近年来保险合同纠纷大量发生,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我国保险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出现这些问题,除了国民保险意识薄弱外,我国目前的保险法理论研究相对滞后,保险法的宣传普及还不够深入,也是重要的原因。因此,为保证我国保险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必须加强保险法理论方面的研究和教学,为保险业培养更多的专业人才。同时,还要加强培训,以提高现有保险从业人员、司法和仲裁机关人员以及广大公民的保险意识和理论水平。另外,还要加大保险知识的宣传普及力度,努力增强人民群众的保险意识,使保险成为社会经济和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个重要内容。为此,笔者针对目前保险实践中出现的新问题,在已经出版的《人身保险合同法律适用与案例评析》、《保险合同法理论与实务》、《中国保险法原理与适用》、《中国保险法适用与案例精解》和《最新保险法适用与案例精解》的基础上,以2009年新修订的《保险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并大量参考和借鉴国外的保险立法,再次编著《保险法原理及疑难案例解析》一书,理论联系实际,全面阐述了保险法的基本理论,并对典型和疑难案例

进行了解析。

《保险法原理及疑难案例解析》一书共分总论、保险合同法和保险业监督管理法三编。本书第一编为总论,分两章阐述了保险的概念、特征与分类;保险法的概念、调整对象与地位,我国保险法修订的原因、主要内容和特点,我国保险法的基本原则,我国保险法的作用及其效力等。第二编为保险合同法,分七章全面阐述了保险合同的基本理论及相关法律知识,主要内容包括保险合同的性质、特征,保险合同的性质与法律适用;保险合同法的基本原则;保险合同的订立与效力;保险合同的主体;保险合同的内容;保险合同的履行;保险合同的变更、转让、质押与终止等。第三编为保险业监督管理法,共分四章,阐述了保险监管的内涵、保险监管的主体、方式和监管手段及措施,我国保险监管的目标和保险监管原则;阐述了对保险机构的监管;对保险中介的监管、对保险经营活动的监管等内容。

《保险法原理及疑难案例解析》一书虽然是在《最新保险法适用与案例精解》等书的基础上修订而成的,但不是简单重复,而是理论体系、结构和内容的丰富、发展和完善。通过新旧法律修订内容的对比评析,突出保险法基础理论和前沿问题如保险法的基本原则、保证保险、合理期待原则研究的深度和广度,能够使广大读者全面和正确理解保险法修订的立法目的和保险法的基本理论,正确适用新保险法,解决实践中遇到的诸多法律新问题。本书的最大特点是保险法基本理论和保险实务的有机结合,并在相关章节后面附录了有争议的典型疑难案例的解析,以突出其实用性。对广大公民、法人来说,可以从中学习和了解保险法,通过保险获得保障,并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对律师、司法机关和仲裁机关来说,可以为保险合同争议的解决提供理论指导;对于保险从业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来说,可以把本书作为学习、研究和培训的教材,以做到依法合规经营;对于保险监管等机构依法监管和依法行政来说,本书针对目前保险实践中出现的新问题,从立法和执法两个层面提出的建议,也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由于保险实践中出现的多数问题均是新问题,保险法理论博大精深,如个别观点有争议或者不妥,敬请批评和指正。

许崇苗

2011年5月8日

目 录

CONTENTS

前言	(1)
----------	-------

第一编 总 论

第一章 保险概述	(3)
----------------	-------

第一节 保险的概念与特征	(4)
一、保险的概念	(4)
二、保险的特征	(5)
三、关于保险的各种学说	(5)
第二节 保险的起源与我国保险业的现状	(7)
一、保险的起源	(7)
二、我国保险业现状分析	(8)
第三节 保险的分类	(9)
一、人身保险	(9)
二、财产保险	(12)

第二章 保险法概述	(15)
-----------------	--------

第一节 保险法的概念、调整对象与地位	(16)
一、保险法的概念与调整对象	(16)
二、保险法的地位	(16)
三、保险法的渊源和构成	(17)
第二节 国内外保险立法概况	(18)
一、国外保险立法概况	(18)
二、我国的保险立法	(21)
第三节 我国保险法修订的原因、主要内容和特点	(24)
一、我国保险法第一次修订的原因、主要内容和特点	(24)
二、我国保险法第二次修订的原因、主要内容和特点	(26)
第四节 我国保险法的基本原则	(41)
一、保险合同法和保险业监督管理法共同适用的基本原则	(41)
二、保险合同法的基本原则	(42)
三、保险业监督管理法的基本原则	(43)

第五节 我国保险法的作用及其效力	(45)
一、我国保险法的作用	(45)
二、我国保险法的效力	(45)
第六节 对我国现行保险法律体系的总体评价及建议	(46)
一、我国保险法律体系存在的问题	(46)
二、发展和完善我国保险法律体系的建议	(48)
第七节 以为第三人利益合同理论完善我国保险法的法律体系	(50)
一、为第三人利益合同基本理论	(51)
二、保险合同符合为第三人利益合同的基本法律特征	(55)
三、以为第三人利益合同理论完善我国保险合同理论和法律 体系	(56)

第二编 保险合同法

第一章 保险合同概述	(63)
第一节 保险合同的观念、特征	(64)
一、保险合同的观念	(64)
二、保险合同的特征	(64)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种类	(68)
一、人身保险合同和财产保险合同	(68)
二、定额保险合同和损失补偿保险合同	(68)
三、足额保险合同、不足额保险合同和超额保险合同	(68)
四、定值保险合同和不定值保险合同	(69)
五、单一保险合同和重复保险合同	(69)
六、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	(72)
七、为自己利益保险合同和为他人利益保险合同	(72)
八、单独保险合同和共同保险合同	(72)
九、个人保险合同和团体保险合同	(73)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性质与法律适用	(73)
一、保险合同的性质	(73)
二、保险合同的法律适用	(75)
第二章 保险合同法的基本原则	(77)
第一节 保险利益原则	(78)
一、保险利益概述	(78)
二、财产保险合同的保险利益	(84)
三、人身保险合同的保险利益	(89)

附录 案例解析	(93)
无保险利益订立的人身保险合同无效	(93)
第二节 诚实信用原则	(96)
一、保险人的说明义务	(96)
二、投保人的如实告知义务	(98)
三、保证	(109)
四、弃权与禁止反言	(111)
附录 案例解析	(112)
1. 缺少一张现金价值表能否认定保险公司没有履行说明义务?	(112)
2. 投保人未告知在其他保险公司投保的事实,保险公司是否应承 担保险责任?	(113)
3. 恶意篡改被保险人年龄投保的保险合同是否有效?	(116)
第三节 损失补偿原则	(120)
一、损失补偿原则的含义	(120)
二、损失补偿的范围	(120)
三、损失补偿原则的适用	(121)
四、损失补偿原则的派生原则	(123)
五、商业医疗费用报销型保险的性质与损失补偿原则	(131)
附录 案例解析	(133)
1. 保险公司对社会医疗保险支付的部分是否有权拒赔?	(133)
2. 社会医疗保险支付的费用是否为被保险人实际支付的费用?	(135)
3. 意外伤害医疗保险是否适用损失补偿原则?	(136)
第四节 近因原则	(138)
一、近因原则的内涵	(138)
二、近因原则与因果关系理论	(139)
三、近因的认定与近因原则的具体适用	(145)
附录 案例解析	(147)
1. 意外伤害保险中的责任免除情形和交通事故共同造成被保险 人死亡,保险人是否承担保险责任?	(147)
2. 被保险人死亡的近因如何确定?	(148)
3. 被保险人被殴打导致冠心病急性发作而死亡构成意外伤害吗?	(149)
第三章 保险合同的订立与效力	(151)
第一节 保险合同订立的程序	(152)
一、投保	(152)

二、承保	(153)
第二节 保险合同成立、生效与保险责任开始	(154)
一、保险合同成立	(154)
二、保险合同生效	(156)
三、保险责任开始	(157)
四、保险合同成立、生效与保险责任开始的联系与区别	(158)
附录 案例分析	(159)
1. 信诚寿险案一审败诉和二审胜诉的法理分析。	(159)
2. 收取了保险费但保险单未签发, 保险公司是否应承担保险责任?	(169)
3. 保险人是否有权不接受续保?	(170)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形式	(172)
一、投保单	(172)
二、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	(172)
三、暂保单	(173)
四、其他书面协议	(173)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解释	(173)
一、合同解释	(173)
二、保险合同条款解释的方法	(174)
三、保险合同格式条款解释的原则及其适用	(176)
四、记载方式或者时间不一致时适用的解释规则	(178)
五、“合理期待原则”与格式保险合同解释	(178)
附录 案例分析	(185)
本案适用不利解释原则是否正确?	(185)
第五节 无效、效力未定和可变更或撤销的保险合同	(187)
一、无效保险合同	(187)
二、效力未定和可变更或者撤销的保险合同	(191)
三、无效和被撤销保险合同的处理与缔约过失责任	(193)
附录 案例分析	(195)
1. 保险单金额打印错误如何处理?	(195)
2. 以死亡为给付保险金条件的合同被保险人未签名是否有效?	(196)
第四章 保险合同的主体	(199)
第一节 投保人	(200)
一、投保人是保险合同的相对人	(200)
二、投保人的资格	(201)
三、投保人的法律地位	(204)

第二节 保险人	(206)
一、保险人的法律地位	(206)
二、保险公司分支机构法律地位	(207)
第三节 被保险人	(207)
一、被保险人的概念和资格	(207)
二、被保险人的法律地位	(208)
三、被保险人与投保人、受益人的关系	(210)
第四节 人身保险合同的受益人	(211)
一、受益人的概念	(211)
二、受益人的资格	(212)
三、受益权的性质与内容	(212)
四、指定和变更受益人的权利人	(213)
五、指定受益人的时间和方法	(213)
六、受益人的变更	(215)
七、受益权的转让	(216)
八、受益权的撤销和丧失	(217)
九、关于受益人指定和变更的一些特殊法律问题	(217)
十、对受益权的保护和限制	(221)
附录 案例解析	(222)
1. 受益人改名未经户籍部门同意,受益人的指定是否有效?	(222)
2. 变更受益人未通知保险公司,保险金应如何给付?	(223)
3. 债权人是否可以要求以债务人保险单的现金价值和保险金来 偿还债务?	(224)
第五章 保险合同的内容	(227)
第一节 保险合同基本条款	(228)
一、合同的基本条款	(228)
二、保险合同的基本条款	(228)
第二节 保险合同基本条款的含义	(230)
一、当事人、被保险人和受益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和住所	(230)
二、保险标的	(230)
三、保险责任和责任免除	(230)
四、保险期间和保险责任开始时间	(234)
五、保险金额	(234)
六、保险费以及支付办法	(235)
七、保险金赔偿或者给付办法	(235)
八、违约责任和争议处理	(236)
九、订立合同的年、月、日	(237)

附录 案例解析	(237)
1. 非法持枪走火导致死亡, 保险公司是否应承担保险责任?	(237)
2. 故意杀人后畏罪自杀保险公司是否可以免责?	(239)
第三节 人身保险合同特殊条款及含义	(241)
一、宽限期间、合同效力中止和恢复	(241)
二、保险费自动垫交条款	(244)
三、保险单质押借款和欠款扣除	(245)
四、保险费抵交和减额交清	(245)
五、可转换权益条款	(245)
六、年龄误告条款	(246)
七、自杀条款	(246)
八、不可抗争条款	(247)
附录 案例解析	(247)
超过宽限期不交费发生保险事故如何处理?	(247)
第四节 人身保险合同	(248)
一、意外伤害保险合同	(248)
附录 案例解析	(256)
1. 与情人幽会被迫跳楼致死是否构成意外伤害?	(256)
2. 霍乱是否构成意外伤害?	(259)
3. 该案构成自杀还是意外伤害?	(260)
4. 意外伤害保险中发生意外伤害事故应由谁举证?	(261)
二、人寿保险合同	(264)
三、健康保险合同	(265)
第五节 财产保险合同	(266)
一、财产损失保险合同	(267)
二、责任保险合同	(269)
三、信用保险合同	(273)
四、保证保险合同	(274)
第六章 保险合同的履行	(285)
第一节 投保人(被保险人)对保险合同的履行	(286)
一、支付保险费义务的履行	(286)
二、维护保险标的的安全义务的履行	(290)
三、保险标的危险增加通知义务的履行	(292)
四、保险事故通知义务的履行	(296)
五、投保人对施救义务的履行	(298)
六、提供单证义务的履行	(298)
第二节 保险人对保险合同的履行	(299)

一、保险人对签发保险单义务的履行	(299)
二、保险人对赔偿或给付保险金义务的履行	(299)
三、保险人对支付有关费用义务的履行	(304)
四、保险人对附随义务的履行	(305)
附录 案例解析	(305)
1. 前夫故意杀害被保险人, 保险公司是否应承担保险责任?	(305)
2. 保险公司已把保险金给付投保人, 是否还要对受益人承担给付 保险金的责任?	(307)
3. 被保险人死因不明, 保险公司是否可以拒绝承担意外伤害保险 责任?	(308)
4. 包头空难第 26 张保险单涉及的法律问题。	(313)
第三节 保险人以公证提存方式履行保险合同	(315)
一、保险人需要办理提存的具体情形	(315)
二、保险金公证提存的程序	(316)
第七章 保险合同的变更、转让、质押与终止	(319)
第一节 保险合同的变更	(320)
一、保险合同变更的要件	(320)
二、保险合同变更的效力	(321)
三、受益人和被保险人的变更	(321)
四、保险合同内容的变更	(321)
五、保险合同变更的程序	(323)
第二节 财产保险合同的转让	(324)
一、保险标的转让的原因	(324)
二、保险标的转让的法律后果	(324)
第三节 人身保险合同的转让	(326)
一、人身保险合同能否转让	(327)
二、人身保险合同转让的分类和条件	(327)
三、人身保险合同转让的效力	(329)
四、人身保险合同转让与指定受益人的区别	(329)
第四节 人身保险合同的质押	(330)
一、人身保险合同能否设立质押	(330)
二、人身保险合同设立质押的程序	(331)
三、人身保险合同质押的效力	(331)
第五节 保险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333)
一、保险合同解除	(333)
二、保险合同终止的其他原因	(341)
附录 案例解析	(341)

1.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是否有权提出解除保险合同? (341)
2. 无解除权人解除保险合同,应视为合同没有解除? (343)
3. 保险公司对保险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是否应承担保险
责任? (344)
4. 法院能否强制解除人身保险合同来偿还债务? (345)
5. 投保人死亡,其继承人是否有权解除合同? (350)

第三编 保险业监督管理法

第一章 保险监管概论 (355)

第一节 保险监管概述 (356)

- 一、保险监管的内涵 (356)
- 二、保险监管的必要性 (357)
- 三、保险监管的主体、方式和监管手段及措施 (357)

第二节 我国保险监管的目标和保险监管原则 (359)

- 一、我国保险监管的目标 (359)
- 二、我国保险监管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360)

第二章 对保险机构的监管 (363)

第一节 保险公司的设立原则和组织形式 (364)

- 一、保险公司的设立原则 (364)
- 二、保险公司的组织形式 (364)

第二节 保险公司设立条件和程序 (366)

- 一、保险公司设立条件 (366)
- 二、保险公司设立程序 (369)
- 三、保险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立 (370)
- 四、违法设立保险公司的法律责任 (370)

第三节 保险公司变更和终止 (370)

- 一、保险公司变更 (370)
- 二、保险公司终止 (371)
- 三、保险公司破产等所涉及的人寿保险合同的处置机制 (374)

第四节 对保险公司机构体系的监管 (375)

- 一、控股公司与子公司 (375)
- 二、总公司和分公司 (376)
- 三、保险控股公司的发展及其监管 (376)

第五节 对保险公司股东、董事、监事等的监管 (380)

- 一、对保险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监管 (380)

二、对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	(381)
第三章 对保险中介的监管	(383)
第一节 对保险代理人的监管	(384)
一、概述	(384)
二、保险代理人的法律地位	(384)
三、对保险代理人设立的监管	(386)
四、保险代理人的行为规范及法律责任	(386)
五、关于保险营销员法律地位的探讨	(388)
附录 案例解析	(389)
1. 保险代理人违约,保险公司仍应承担保险责任。	(389)
2. 保险代理协议届满,保险公司未收回业务单证和印章是否应承担法律责任?	(390)
第二节 对保险经纪人的监管	(391)
一、概述	(391)
二、对保险经纪机构设立的监管	(391)
三、保险经纪人的行为规范及法律责任	(392)
第三节 对保险公估人的监管	(393)
一、概述	(393)
二、保险公估机构的设立	(393)
三、保险公估人的行为规范及法律责任	(394)
第四章 对保险经营管理活动的监管	(395)
第一节 对保险公司内部管理活动和市场行为的监管	(396)
一、保险公司经营规则	(396)
二、保险公司违反保险经营规则的法律责任	(400)
第二节 对保险条款和费率的监管	(401)
一、保险条款和费率监管概述	(401)
二、对人身保险条款和费率的监管	(402)
三、对财产保险条款和费率的监管	(403)
第三节 对保险公司资金运用的监管	(404)
一、保险公司资金运用概述	(404)
二、保险公司资金运用的具体形式	(405)
第四节 对保险公司的整顿与接管	(408)
一、对保险公司的整顿	(408)
二、对保险公司的接管	(409)
第五节 对保险公司市场退出的监管	(411)
一、保险市场退出监管概述	(411)

二、我国保险市场退出的主要形式和内容	(412)
三、保险市场退出中的保险保障基金救济机制	(413)
主要参考书目	(418)
附录 相关法律、法规	(42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422)
后 记	(448)

第一编

总 论

